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 执行转破产申请书(精选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篇一

区人民法院：

经初步审查，公司因经营管理不善，自年以来连续大年发生严重亏损，累计亏损百余万元。到年底止，该公司到期债务达万元，其全部财产（万元）已不能清偿债务（详见附件），且没有扭亏的希望。根据《企业破产法》有关规定，该公司应予破产还债。

特此申请，请审查裁定。

经济委员会（盖章）

\*\*年\*月\*日

申请人

名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省市区街号（邮编：\*\*\*\*\*电话：\*\*\*\*\*电传：\*\*\*\*\*）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申请内容：请人民法院宣告公司破产

申请事实及理由如下：

本公司由于缺乏应变能力，在市场情况发生巨大变化情况下，无力及时调整产业结构，加上管理混乱，导致产品大量积压。公司不得不以低价抛售。现公司有净资产\*\*\*\*元，债务\*\*\*\*元，已有\*\*名债权人索还到期债务。本公司既无还债财产，又不能以自己信用筹借资金还债，也不能以经营所得还债。经年度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讨论，同意本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

申请附件：

1. 股东大会（股东会）记录；
2. 公司亏损情况说明；
3. 公司会计报表；
4. 债权清册及债务清册。

此致

人民法院

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董事长（签名）

\*年\*月\*0日

债务人：贸易公司

营业地址：市大街号

申请人：李，上述债务人公司经理

申请目的：

请求决定贸易公司为破产人。

事实和理由：

一、债务人公司是以经营轻工纺织品为主的贸易公司，创立于年。由于经营不善，迄今已负担有附表记载的\*\*元债务，而本公司资产只有财产目录中记载的不动产\*\*元，动产\*\*元，商品\*\*元，合计\*\*元，实际已债务超过，不能清偿全部债务。

二、继续经营只能增加债务，经本公司上级主管部门贸易公司的同意，申请破产。

附录：

1. 商业登记簿抄本，不动产登记表抄本；
2. 资产负债对照表；
3. 财产目录；
4. 债务与债务清册；
5. 贸易总公司同意破产证明书；
6. 本公司工会及职工代表大会申请破产意见书。

此致

市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贸易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王（章）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篇二

住所地：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董事长， 电话：

申请目的： 申请宣告债务人 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申请人 年 月 日在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经营范围为 。自 年起，由于公司主要依靠举债进行外延式发展，发展规模过快，资金周转出现较大困难，而产品选型由与市场需求存在较大差距，库存积压严重，加之同类产品更新发展很快，市场竞争激烈，现公司库存产品即使大幅减价也很难销售，因此，申请人几年来一直亏损严重，自 年 月以来已经停止向债权人清偿并停止生产经营。根据目前状况，公司要恢复生产、扭亏为盈已无希望。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申请人资产为 万元，负债为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已属资不抵债。根据公司章程第 条之规定，公司股东会于 年第 次会议作出决议，决定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年第 次会议作出决定，同意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同时通过了《职工安置预案》。

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2条、第7条第1款的规定，申请人特请求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申请人破产清算。

此致人民法院

申请人：

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篇三

破产申请书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被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申请事项：申请贵院依法宣告被申请人破产清算 事实和理由：

### 一、被申请人基本情况

被申请人某某公司，成立于2013年11月20日，原名，于

日更名为某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信息显示法定代表人为…。

二. 申请人对被申请人依法享有债权，被申请人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一）申请人为合法的债权人

申请人对被申请人

纠纷一案，台州市

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6月14日作出

调解书确定的履行期限到期后，被申请人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人申请强制执行，案号为：，后法院以在对被申请人强制执行过程中，查证被执行人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裁定中止执行，因此，被申请人经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后，仍旧无法清偿债务。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第二条、第四条第三款，该种情形依法属于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情形。

现某某公司名下位于 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无证房产、附属设施及机器设备均已拍卖，经与贵院确定，其拍卖款明显不足偿还其在执行案件的执行款，申请人的执行款项无法受偿。

为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条第二款“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债务人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第一条“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其具备破产原因：（一）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二）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之规定，特申请贵院依法宣告被申请人破产还债。

此致

台州市

人民法院

申请人：年

月

日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篇四

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被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申请事项： 申请贵院依法宣告被申请人破产清算 事实和理由：

### 一、被申请人基本情况

被申请人某某公司，成立于2013年11月20日，原名，于 日更名为某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信息显示法定代表人为,,。

二. 申请人对被申请人依法享有债权，被申请人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 （一）申请人为合法的债权人

申请人对被申请人 纠纷一案，台州市 区人民法院于2016年6月14日作出 号生效法律文书，判令被申请人对判决书确定的本金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二）被申请人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一）》

申请人：

年 月 日

## 执行移送破产申请书篇五

申请人（债权人）：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 董事长

被申请人（债务人）：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申请事项

事实与理由

申请人 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 有限公司海上货运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宁波海事法院于2017年 月 日作出（2016）浙xx民初字第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申请人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申请人货运代理费 元及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2016年10月1日起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

上述判决生效后，被申请人仍不愿履行支付款项义务，申请人迫不得已于2017年2月向宁波海事法院申请对被申请人的财产强制执行（执行案号（2017）浙 执 号）。但 海事法院执行后，未发现被申请人可供执行的财产，同时被申请人也不予配合对其会计账簿进行审计，此外据申请人所知被申请人另有多起其他债权均已到期都无法偿还。申请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第一条第2款认为：被申请人作为企业法人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在执行过程中拒不提交证据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因此，申请人作为债权人依法向贵院申请将（2017）浙 执 号执行案件移送至被申请人所在地中级人民法院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破产审查。

此致

宁波海事法院

申请人（盖章）： 2018年 月 日

附：被申请人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部分案件信息